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目录

| | |
|-------------------------------------------------|----|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3 |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5 |
|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
| 附件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8 |
|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9 |
| 附件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0 |
|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3 |
| 附件 3: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4 |
|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27 |
| 附件 4: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8 |
|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0 |
|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1 |
|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32 |
|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33 |
| 议案九《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34 |
| 议案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35 |
| 议案十一《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6 |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以及《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部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2）。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14 点 30 分
- (二) 现场会议地点：成都市高新区高新国际广场 B 座 10 楼 10 号会议室
- (三)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17 日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五)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六)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义先生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 序号 | 议案名称 |
|----|---------------------------|
| 1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2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3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4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5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6 |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7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
| 8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 9 |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 1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 11 |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六) 现场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就各项议案进行发言、提问
- (七) 现场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投票结果、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竭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回顾了 2023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三会召开情况、2024 年重点工作计划等，报告请见附件 1。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附件 1：《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附件 1：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竭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一）共同开发、共同商业化 BD 交易，全球化布局

2023 年 12 月，公司与全球肿瘤医药领域跨国巨头药企 BMS 就公司自主研发的一款双抗 ADC（BL-B01D1）抗肿瘤药物达成独家许可与合作协议，潜在总交易额最高可达 84 亿美元（首付 8 亿美元，近期或有付款 5 亿美元，里程碑付款 71 亿美元），以获得与公司共同开发、共同商业化的权利，同时公司保留该药物的全球生产供应权利。本次公司与 BMS 交易刷新了全球 ADC 类药物单品交易总价的纪录，也创下国内创新药 License out 交易的首付款及总交易额双项记录，是首款成功出海的双抗 ADC 新药。2024 年 3 月，公司已收到由 BMS 支付的 8 亿美元首付款。

（二）拥有全球化创新研发平台，中美同步推进在研项目

1、主要在研创新生物药

1) ADC 药物

公司现已建立全链条一体化 ADC 药物研发核心技术平台，可独立自主地完成创新 ADC 药物全环节研发，基于上述核心平台，公司持续开发出多款具有全球权益的创新 ADC 药物，适应症均为临床亟需的实体瘤，其中已有 5 款 ADC 药物在中国获批临床并进入临床研究阶段，2 款 ADC 药物在美国 IND 申请已获 FDA 批准，正处于 I 期临床试验阶段。另有多种 ADC 在研药物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将陆续推进至 IND 阶段。公司处于临床阶段的 ADC 药物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A、关于 BL-B01D1（EGFR×HER3 双抗 ADC）

BL-B01D1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球独家处于临床阶段的可同时靶向 EGFR 和 HER3 的双抗 ADC 药物，EGFR 和/或 HER3 在大多数上皮肿瘤中呈高表达，BL-B01D1 单药在多个上皮肿瘤适应症中均表现出强烈的疗效信号，特别是在非小细胞肺癌、小细胞肺癌、鼻咽癌、食管鳞癌、乳腺癌后线患者中，已表现出潜在的突破性疗效。

中国：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BL-B01D1 是全球独家的靶向 EGFR×HER3 的双抗 ADC 药物，目前在中国 BL-B01D1 单药治疗末线鼻咽癌、二线食管鳞癌已进入 III 期研究阶段并已完成首例入组，治疗 EGFR 野生型非小细胞肺癌、EGFRmut 非小细胞肺癌、HR+HER2-乳腺癌、三阴乳腺癌已进入 III 期临床研究阶段，治疗小细胞肺癌正在向 III 期临床研究推进。其中，BL-B01D1 单药用于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鼻咽癌末线患者已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BL-B01D1 与 PD-1/PD-L1 单抗的联用、与 SI-B003 的联用、与化疗药物的联用、及与奥希替尼的联用，均已获得 II 期临床试验批件。

美国：BL-B01D1 用于治疗非小细胞肺癌的 I 期临床试验于 2023 年 7 月获得 FDA 批准，目前正在入组中。

B、关于 BL-M07D1（HER2-ADC）

BL-M07D1 是靶向 HER2 的 ADC 药物，其适应症为乳腺癌、胃癌、非小细胞肺癌、妇科肿瘤、泌尿系统肿瘤等实体瘤，在临床上也表现出优秀的疗效信号和良好的安全性，同样具有快速推进的潜力。

中国：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BL-M07D1 单药治疗 HER2 阳性乳腺癌已进入 III 期临床研究阶段，其它适应症也已展现出强烈的有效性信号；BL-M07D1 与帕妥珠单抗±化疗的联用、与 PD-1/PD-L1 单抗的联用已获得 II 期临床试验批件。

美国：BL-M07D1 用于治疗实体瘤的 I 期临床试验于 2023 年 12 月获得 FDA 批准，目前正在入组中。

C、关于 BL-M02D1（TROP2-ADC）

BL-M02D1 是靶向 TROP2 的 ADC 药物，其适应为三阴乳腺癌、肺癌、胃癌、结直肠癌等实体瘤，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正处于 Ib 期临床研究阶段。

D、关于 BL-M11D1 (CD33-ADC)

BL-M11D1 是靶向 CD33 的 ADC 药物，其适应症为急性髓系白血病，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正处于 Ia 期临床研究阶段，已展现出强烈的有效性信号。

E、关于 BL-M05D1

BL-M05D1 的适应症为胃癌、胰腺癌等实体瘤，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正处于 Ia 期临床研究阶段。

2) 双特异性抗体药物

目前公司已独立开发的、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双特异性抗体开发平台 (SEBA 分子结构平台)，基于该平台下开发得到的抗体分子，可同时结合靶细胞上的两个不同靶点，实现抗体分子增强、拮抗、选择性等不同的生物学效应，从而获得增强的特异性。同时，公司拥有的全链条一体化多特异性抗体药物研发核心技术平台可提供公司独立自主的完成从抗体发现到抗体生产工艺开发的全环节。基于上述两个技术平台，公司已开发出成系列的双特异性抗体，其中已有 2 款双特性抗体药物进入临床阶段，公司处于临床阶段的双特异性抗体药物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A、关于 SI-B001

公司自主研发的 SI-B001 为 EGFR×HER3 双特异性抗体，通用名为 Izalontamab，是目前全球独家处于临床阶段的、可同时靶向 EGFR 和 HER3 的双特异性抗体，具有实现突破性疗效的潜力。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该研究药物正在非小细胞肺癌、头颈鳞癌、食管癌、消化道肿瘤等多个适应症开展临床研究。

中国：SI-B001 以非小细胞肺癌为适应症的临床研究已进入 III 期临床研究阶段。

美国：SI-B001 联合多西他赛用于治疗非小细胞肺癌的 I 期临床试验于 2023 年 10 月获得 FDA 批准。

B、关于 SI-B003

SI-B003 为 PD-1×CTLA-4 双特异性抗体，可同时靶向 PD-1 和 CTLA-4 的双特异性抗体，具有实现突破性疗效的潜力。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正在开展 SI-B003 与 SI-B001±化疗的联合用药在头颈鳞癌的 II 期临床研究，同时正在推进

SI-B003 与 SI-B001±化疗的联合用药在非小细胞肺癌的 II 期临床研究；SI-B003 与 BL-B01D1 的联用，已获得 II 期临床试验批件。

3) 四特异性抗体药物

四特异性 GNC 抗体分子是基于公司独立开发的、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 GNC 分子结构平台和全链条一体化多特异性抗体药物研发核心技术平台所研制的全新机制的创新生物药。GNC 四特异性抗体分子在药理活性、表达量、可改造性、技术壁垒等方面，具有较明显的差异，公司期望可在难治性肿瘤、复发耐药性肿瘤等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方面取得突破性疗效，其中 3 款 GNC 药物(GNC-038、GNC-039、GNC-035) 进入临床阶段，为全球前 3 个进入临床研究阶段的四特异性抗体分子，公司处于临床阶段的四特异性抗体药物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A、关于 GNC-038

GNC-038 是起到“靶向免疫”作用的 CD3×4-1BB×PD-L1×CD19 的抗肿瘤四特异性抗体药物，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已开展了 1 个 Ia/Ib 期和 4 个 Ib/II 期临床研究，覆盖了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和非霍奇金淋巴瘤等血液系统肿瘤，已有临床结果表明 GNC-038 在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和非霍奇金淋巴瘤中均有较明确的有效性信号，且安全性良好，有望实现突破性疗效的潜力。

B、关于 GNC-039

GNC-039 是起到“靶向免疫”作用的 CD3×4-1BB×PD-L1×EGFRvIII 的抗肿瘤四特异性抗体药物，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已开展了针对脑胶质瘤的 Ia/Ib 期临床研究，已有临床结果表明 GNC-039 在脑胶质瘤中有明确的有效性信号，且安全性良好，有望实现突破性疗效的潜力。

C、关于 GNC-035

GNC-035 是起到“靶向免疫”作用的 CD3×4-1BB×PD-L1×ROR1 的抗肿瘤四特异性抗体药物，在临床上可用于复发/难治性或转移性肿瘤的治疗。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已开展了针对血液系统肿瘤和实体瘤的 2 个 Ia/Ib 期临床研究，2 个 Ib/II 期临床研究，已有结果表明 GNC-035 在血液系统肿瘤和乳腺癌中均有明确的有效性信号，且安全性良好。有望实现突破性疗效的潜力。

2、主要在研高端化学仿制药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在高端化学仿制药上投入研发并实现较好突破。其中，

麻醉类药品领域吸入用七氟烷 120ml/250ml 已于 2023 年 5 月获批上市，盐酸右美托咪定注射液 4ml/10ml、盐酸右美托咪定氯化钠注射液 20ml 已于 2023 年 6 月获批上市。盐酸右美托咪定氯化钠注射液 50ml/100ml 已于 2023 年 8 月获批上市。公司已拥有化学制剂注册批件 188 个，化学原料药注册批件 11 个，中成药注册批件 30 个。

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公司已有丙泊酚中/长链脂肪乳注射液 100ml:1.0g、50ml:0.5g、20ml:0.2g、10ml:0.1g 四个规格；盐酸右美托咪定注射液 2ml:0.2mg、1ml:0.1mg 两个规格；丙泊酚乳状注射液 50ml:0.5g、20ml:0.2g、10ml:0.1g 三个规格；脂肪乳注射液（C14~24）250ml: 20%、250ml: 30%两个规格；中/长链脂肪乳注射液（C6-24）100ml:20%、250ml:20%两个规格通过一致性评价。

3、发明专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全球 16 个国家或地区申请专利 471 项，累积拥有境内外授权发明专利 123 项，其中创新生物药相关有 84 项，仿制药相关有 39 项。上述专利涉及到公司技术平台、候选产品和治疗方法等多个方面，所构建的技术壁垒为公司保持长期持续的竞争力奠定了基础。

（三）持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加强安全环保管理水平

1、完善质量管理体系

2023 年，公司持续对质量体系进行优化，提升并完善了包括人员与机构、厂房设施设备、环境控制、物料与产品管理、生产工艺管理、质量控制、产品放行、确认与验证、文件系统等多要素的质量管理规程和标准，不断提升质量控制能力，保持产品质量稳定受控，出厂合格率 100%。

公司子公司百利药业、国瑞药业及精西药业 2023 年顺利通过了各类 GMP 符合性及注册检查。其中百利药业：通过口服溶液制剂、吸入制剂 GMP 符合性检查；国瑞药业：通过注射剂、口服制剂专项 GMP 符合性检查、GVP 符合性检查以及新药生产现场注册核查；精西药业通过了七氟烷 GMP 符合性检查。

2、加强安全环保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在安全管理方面，公司加强了安全管理，持续完善了安全管理体系，落实安全主体责任，组织开展安全教育培训，推动落实双重安全预防机制，积极开展了安全隐患排查及治理，组织开展事故救援演练，全年无生产安全事故

发生，各子公司亦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精西药业通过三级安全标准化复审工作。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持续推动环保体系建设，强化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及三废处置力度，全年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均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积极开展环保隐患排查及突发环境事故演练，全年无环保事故发生。各子公司在环境信用评价中均为环保良好或诚信企业等级，国瑞药业及精西药业均通过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清洁生产验收。

（四）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募投项目“抗体药物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建设，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16,748.99 万元，该项目的建成可满足公司现阶段创新生物药的临床样品生产需求，待公司创新生物药上市获批及 GMP 认证通过后将用于创新生物药的早期商业化生产。“抗体药物临床研究项目”各子项目在稳步推进中，报告期内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24,537.13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集项目累计投入 50,786.63 万元，使用比例已超过 57%。

（五）深化公司治理、保障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在科创板上市后修订及制定各类制度的基础上，为积极响应《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以及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完成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调整，并于 2023 年 12 月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进行了修订，并新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六）多个品种中选国家、联盟和省的集采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丙泊酚乳状注射液中选第九批国家集采，中选广东联盟、安徽、山东等多省市的集采；苯磺顺阿曲库铵注射液、丙泊酚中/长链脂肪乳注射液、利巴韦林颗粒、吸入用七氟烷、盐酸右美托咪定、中/长链脂肪乳注射液（C8-24）中选苏陕联盟、河南联盟、广东联盟、重庆等八省市、福建、河南、江苏等多省市的集采。

二、2023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依据《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召集了 4 次股东大会，14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对经营等相关事项做出了审议与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会议决议 |
|-------------|-----------------|-----------------------------------------------------------------------------------------------------------------------------------------------------------------------------------------------------------------------------------------------------------------------------------------------------------------------------------------------------------------------------------------------------------------|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23 年 1 月 13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4 项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23 年 2 月 15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4 项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23 年 3 月 22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 项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 2023 年 4 月 28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履职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 |

| | | |
|--------------|------------------|---------------------------------------------------------------------------------------------------------------------------------------------------------------------------|
| | | 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17 项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 2023 年 8 月 30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2 项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 2023 年 9 月 7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 2023 年 10 月 27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2 项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 2023 年 12 月 11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新子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药品经营许可证>许可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6 项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2023 年 12 月 11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 SystImmune 与百时美施贵宝就 BL-B01D1 的开发和商业化权益达成全球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2023 年 12 月 23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二)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会议决议 |
|-----------------|-----------------|-------------------------------------------------------------------------------------------------------------------------------------------------------------------------------------------------------------|
|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3 年 3 月 6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增补监事的议案》2 项议案。 |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3 年 4 月 7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的议案》。 |
|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 2023 年 5 月 19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 |

| | | |
|-----------------|------------------|-----------------------------------------------------------------------------------------------|
| | | 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12 议案。 |
|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3 年 12 月 27 日 |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2 项议案。 |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了 1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32 项议案。就公司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专业技能和决策能力，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良好支撑，为公司的经营运行、战略投资、财务审计等重大事项提供了宝贵的建议，推动了公司合规、健康发展。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参与公司的重大事项决策，促进公司规范运行。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独立董事根据自身的专业知识，充分表达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在工作中充分保持独立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的保障。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五）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多次举办业绩说明会并设置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由专人负责接听和回复，专业、耐心解答投资者的问题；指派专人负责上证 E 互动的投资者沟通交流工作，切实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切实加强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

三、2024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计划

（一）通过全球化创新研发平台，不断丰富研发管线

公司具有全球权益和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 4 大核心创新技术平台，包括“多特异性抗体新型分子结构平台”、“全链条一体化多特异性抗体药物研发核心技术平台”、“全链条一体化 ADC 药物研发核心技术平台”、“柔性 GMP 标准多特异性抗体及 ADC 药物生产技术平台”。能够进行包括双特异性抗体、四特异性抗体、双抗 ADC、单抗 ADC、融合蛋白等多种类型在内的创新生物药的研发。公司将在现有在研管线的基础上，继续聚焦肿瘤治疗领域，一方面深挖现有在研管线的潜力，探索新的适应症以及联合用药方式。另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整合全球资源，加大研发投入，利用四大核心技术平台，不断丰富新的在研管线，持续推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重磅产品，为患者提供更多、更好的治疗选择。

（二）立足于全球竞争力，致力于全球化的创新生物药研发

全球化是公司发展的方向，也是公司未来实现跨越发展的重要支撑。报告期内，公司以 8 亿美元首付款，潜在总价值最高达 84 亿美元的金额与 BMS 达成共同开发，共同商业化的合作，这为公司实现全球化奠定了基础，也为其他潜在适应症的开发提供了基础。目前公司正在开展全球多中心 I 期临床研究（BL-B01D1-LUNG101），将陆续启动在肺癌、乳腺癌领域的全球注册临床。同时，公司将积极推进 BL-M07D1 用于治疗实体瘤、SI-B001 联合多西他赛用于治疗非小细胞肺癌在美国的临床研究工作。此外，公司将稳步推进目前在研管线在全球多区域、多中心临床研究。通过在不同地域、不同人种、不同疾病背景的患者中进行研究，获得更为广泛和准确的研究数据，为药品在多个国家或地区上市做好铺垫。

（三）强化质量管理体系，保证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公司持续保持药品质量为上、安全生产和绿色环保的理念，通过引入先进的检测设备和监测技术、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和审核等手段，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的流程和规范，确保从研发到生产的每一个环节都符合质量要求。在安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将通过加强对生产现场的安全监控和预警能力、积极引进和推广先进的安全技术装备、加大对生产人员的培训和考核力度、建立健全事故应急预案等方面，提高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保障水平，保障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

（四）持续加强营销网络建设，提升产品覆盖率及市场占有率

在营销网络建设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强营销团队建设,系统性加强推广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品牌效应;渠道建设方面,继续加强渠道建设,开拓空白市场,进一步增加产品覆盖率,为公司 2024 年预计取得的生产批件做好市场铺垫;市场准入方面,强化市场准入工作,积极组织参与国家药品集中采购及省级药品集采,持续提升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五) 加强人才梯队建设

人才是提升公司创新能力和竞争力的关键所在,为支持公司不断拓展新的研发管线及推进全球多中心临床研究的需求,公司采用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的人才战略方针,做到引进人才、用好人才、留住人才。公司采用全身心投入,结果导向,快速应变,及时解决问题的工作风格,引导员工不断追求卓越,支持和鼓励员工通过学习实现个人的职业成长和发展。

(六)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2024 年,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一是进一步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要求,发挥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为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提供必要的条件。二是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完善内部控制流程,确保各项经营活动的合规性和有效性。三是建立资本市场法律、法规等监管规则变动的定期监测机制,在资本市场新的监管规则颁布实施后,根据要求及时对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修订,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

(七) 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

2024 年,将根据公司全球化发展需要,积极探索多元化的融资方式,充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以满足公司全球领先创新生物药在全球的研发、管理能力提升等方面的资金需求,为公司从“中国新”迈向“全球新”提供资金保障。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3 年内共召开了十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位监事全部到会，没有反对和弃权的表决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

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以及监事会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请见附件 2。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附件 2：《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附件 2：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保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合法利益为宗旨，勤勉尽责，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表的编制进行了审查，密切关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有效发挥了监事会职能。现将监事会 2023 年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十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的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 会议名称 | 召开时间 | 会议议案 |
|-------------|-----------------|-----------------------------------------------------------------------------------------------------------------------------|
|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 2023 年 1 月 13 日 | 1、《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3、《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23 年 2 月 15 日 |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3、《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增补监事的议案》 |
|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23 年 3 月 6 日 | 1、《关于选举汪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23 年 3 月 22 日 |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的议案》 |
|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 2023 年 4 月 28 日 |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 |

| 会议名称 | 召开时间 | 会议议案 |
|--------------|------------------|-----------------------------------------------------------------------------------------------------------------------------------------------------------------------------------------------------------------------------------------------------------------------------------------------|
| | | 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 2023 年公司及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 2023 年 8 月 30 日 | 1、《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 2023 年 9 月 7 日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 2023 年 10 月 27 日 | 《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 2023 年 12 月 11 日 |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新子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2023 年 12 月 23 日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进行了监督，依法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公司财务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财务状况，认真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预算管理、成本费用控制严格。2023 年度，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财务报告真实、

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满足公司管理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并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五）公司对外担保

2023 年度，公司与各全资子公司之间存在相互担保，不存在对合并范围之外公司的担保。

（六）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管理严格遵循《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等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重点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及相关会议，及时督促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理性，重点关注和监督公司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依法经营、规范运作，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公司持续、健康、长远发展发挥积极的作用。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运营情况，结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请见附件 3。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附件 3：《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附件 3: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2131 号审计报告。

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变动及分析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主要会计数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 | 56,187.07 | 70,328.16 | -20.11 |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 56,041.56 | 70,183.31 | -20.1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8,049.89 | -28,237.91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1,274.87 | -33,660.65 | 不适用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1,535.11 | -25,864.91 | 不适用 |
| | 2023年末 | 2022年末 |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5,187.33 | 93,389.43 | -83.74 |
| 总资产 | 142,509.93 | 199,143.34 | -28.44 |

（二）主要财务指标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3年 | 2022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95 | -0.78 | 不适用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95 | -0.78 | 不适用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2.03 | -0.93 | 不适用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3.57 | -148.18 | 不适用 |

| | |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9.50 | -176.63 | 不适用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32.81 | 53.32 | 增加79.49个百分点 |

变动超过 30%原因：

1、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49,811.98 万元，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大、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47,614.22 万元，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5,670.20 万元，主要系支付的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同期下降 83.74%，主要系营业利润减少所致。

5、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同期增加 79.49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二、2023 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资产负债情况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142,509.93 万元，较年初减少 28.44%。其中：流动资产为 77,581.97 万元，较年初减少了 45.61%，主要系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减少所致；非流动资产 64,927.96 万元，较年初增长了 14.90%。2023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 127,322.60 万元，较年初增长了 20.40%。其中流动负债为 105,383.34 万元，较年初增长了 42.95%，主要系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所致；非流动负债为 21,939.26 万元，同比减少了 31.51%，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应付款减少所致。

（二）所有者权益

2023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5,187.33 万元，较年初减少了 83.74%，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增加，公司营业利润减少所致。

（三）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科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比例（%） |
|------|-----------|-----------|---------|
| 营业收入 | 56,187.07 | 70,328.16 | -20.11 |

| | | | |
|---------------|------------|------------|--------|
| 营业成本 | 22,928.35 | 23,273.79 | -1.48 |
| 销售费用 | 25,119.31 | 32,429.71 | -22.54 |
| 管理费用 | 11,669.90 | 7,871.44 | 48.26 |
| 财务费用 | 2,076.34 | 2,201.73 | -5.70 |
| 研发费用 | 74,623.18 | 37,502.00 | 98.9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1,535.11 | -25,864.91 | 不适用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187.54 | -3,454.61 | 不适用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084.30 | 113,941.11 | -92.03 |

变动超过 30%原因:

1、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48.26%，主要系职工薪酬及咨询服务费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98.98%，主要系研发试验检测费、职工薪酬及知识产权费用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5,670.20 万元，主要系支付的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732.93 万元，主要系为购建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92.03%，主要系上年收到科创板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4 年度公司战略目标，经过公司管理层研究讨论，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具体内容请见附件 4。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附件 4：《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附件 4: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4 年度公司战略目标，经过公司管理层研究讨论，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具体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综合宏观环境、行业趋势的基础上，结合 2024 年度公司的研发、市场营销及生产经营计划进行测算编制的。

二、预算编制的范围

包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三、基本假设

（一）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变化；

（二）公司及主要经营业务所涉及地区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

（三）国家现有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汇率无重大改变；

（四）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改变；

（五）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能够顺利执行，不因外部环境变化导致实施困难；

（六）公司主要产品市场价格和主要原材料价格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七）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2024 年度财务预算

2024 年将紧紧围绕公司经营管理目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高业务质量水平。经过公司管理层讨论研究分析，制定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预计 2024 年收入有大幅增长。

五、特别提示

本预算为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的盈利预测，亦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

场需求状况、国家产业政策调整、人民币汇率变动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049.89 万元。

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预计在 2024 年度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为保障公司经营和发展，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六《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

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了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关于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2 万元/年（含税）。

二、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兼任其他岗位的非独立董事，按其所在岗位的薪酬标准领取薪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未在公司兼任其他岗位的非独立董事，公司不发放薪酬及董事津贴。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公司提出了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以上议案已经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九《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发展计划，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并为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相互提供预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人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担保项下银行授信用途和/或涉及项目，应符合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计划。

上述担保额度是基于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为确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在公司合并范围内相互提供担保。授权期限内，该等担保额度可在被担保人中进行调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工作，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为保障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推动公司财务审计的规范性，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